

莎车县财政局文件

莎财农〔2021〕19号

关于拨付 2021 年中央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预算的通知

莎车县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喀什地区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农田建设补助资金（统筹整合部分）预算的通知》，莎车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（莎扶领字〔2021〕02号）批复，现拨付你单位 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 5935 万元。纳入直达资金管理，标识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。

请按照《关于喀什地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》（喀党办发〔2018〕59号）、《地委行署关于喀什地区全面贯彻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喀党发〔2018〕16号）要求做好绩效管理工作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。

请你单位严格落实预算执行管理制度,切实加强资金使用和监督,督促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支付进度,坚决防止资金沉淀,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。此项资金列入2021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2130153 农田建设”。

附件：1、2021年中央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分配表
2、中央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莎车县财政局

2021年2月26日



抄送：县委常委、常务副县长张生熙，县审计局。

莎车县财政局行政办公室

2021年2月26日印发

附件：1

2021年中央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单位名称	补助资金
合计		5935
1	莎车县	5935

中央专项资金绩效目标

项目名称	莎车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（一体化推进）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张俊燕 (18799870787)	
主管部门	莎车县农业农村局	实施单位	莎车县农业农村局	
资金情况（万元）	年度资金总额：	5935	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5935		
	其他资金	0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
	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，是稳步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、保障国家粮食长久安全的物质基础，是发展现代农业、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现实要求，也是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、保障粮食安全的现实需求。本年度计划阿扎特巴格乡3个村进行高标准农田建设，为其中3005亩进行高标准农田建设。通过高标准农田建设，可以有效改善农业生产条件，提高现有耕地资源利用效率和土地产出效率，提高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水平，同时促进农民增收，更好地助力脱贫攻坚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★★★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（≥**亩）	>=95557亩
			覆盖村乡镇（个）	>=17个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（%）	=100%
		时效指标	资金支付及时率（%）	=100%
			项目开工及时率（%）	=100%
			项目完工及时率（%）	=100%
		成本指标	★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亩均补助标准（**元）	<=2569.55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新增粮食和其他作物产能（≥**万公斤）	>=1911140公斤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水平	明显提高
		生态效益指标	耕地质量（比上年提高）	明显提高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建设工程寿命（年）	>=5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乡镇群众满意度（≥%）	>=95%

注：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，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（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），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。